

2025 级风景园林（086200）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培养方案基本信息			
培养方案名称	2025 级风景园林（086200）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编制单位	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参编单位			
学科专业/类别 (代码)	风景园林(086200)		
适用专项计划			
适用培养层次	博士	适用学位类型	专业学位
适用年级	2025	学制	4
学习形式	全部		
是否适用国内学生	是	是否适用国际学生	是
是否全英文项目	否	是否双学位项目	否

一、专业类别（领域）简介

风景园林博士专业学位是以培养风景园林卓越人才、通专融合人才、专业领军人才、原创性与探索性复合人才为目标，综合运用科学和人文、技术和艺术的手段，以协调人和自然之间的关系为宗旨，研究人类户外空间环境、心理环境和建成环境，致力于培养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科学研究能力、职业素养和创新性思维，能够从事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建设、保护、修复、更新、运营和治理等工作的复合应用型高层次领军人才而设置的一种专业学位类型。本学科应对学科发展前沿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致力于培养创新型人才，包括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与技术、风景园林植物与应用、国土景观与生态修复、风景园林遗产与文化景观、国

家公园与健康景观、风景园林历史与理论、风景园林政策与景观治理八个方向。

同济大学风景园林本科专业及其近邻专业是中国建筑规划类院校中最早创办风景园林类学科和专业教育的院系之一。在建筑学与风景园林学专家冯纪忠教授、陈从周教授等前辈学者的倡导下，学科始建于1952年，本科专业招生始于1979年，硕士专业方向招生始于1981年，博士专业方向招生始于1986年，2005年获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以及独立的景观规划设计专业工学硕士学位和工学博士学位授予权，2011年获风景园林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授予权；2012年进入上海市一流学科（A类）建设计划，2015年进入上海市高峰计划，2017年进入“世界一流大学”“世界一流学科”“双一流”建设，在第四轮风景园林学科评估中位列A-，第五轮学科评估结果为A，软科排名全国第二，且所在的“建筑与建成环境”（含建筑学、城乡规划学、风景园林学）QS排名列全球第11位。

围绕人与土地和人居环境规划设计的科学和艺术，风景园林以自然科学学科和人文艺术学科知识的融合为本学科知识基础，以生态环境、心理环境、建成环境的客观科学理论实践和主观艺术理论实践为框架，是人居环境学科群的核心学科之一，是实现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生态文明建设”“人与自然命运共同体”“双碳与绿色技术”“人民城市”“美丽中国”“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文化自信”的重要支撑。

同济大学在与国际接轨的风景园林领域具有深厚的办学经验和师资积累，在全国城市规划、风景园林界具有权威影响，得到了国

内国际风景园林学术界的公认。本学位点师资力量雄厚，现有专业教师 35 名（博士学位比例超 94%），硕士生导师 30 余名，博士生导师 20 余名，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1 名、首届上海市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1 名，各类省部级人才 7 名，并聘请了近 20 位行业领军担任设计导师或行业导师。持续探索贯通与外拓的国际化风景园林专业教育，积极开展与德国、意大利、英国、澳大利亚、美国等国际知名高校的长期合作，建立了双学位项目、学术交流、科研合作的多样机制，设有完善的国际化学术交流平台与英文课程体系。

在人才培养方面，近年录取学生生源质量高，学生在国内外重要竞赛中屡获大奖，科研成果丰硕。本学位点高度重视产教融合，建立了完善的协同育人模式。与本学位点相关的研究机构或实验室主要包括：高密度人居环境生态与节能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同济大学）、生态化城市设计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上海市城市更新及其空间优化技术重点实验室、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智能规划技术重点实验室等，还拥有 1 个国家级建筑规划景观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 个国家级建筑规划景观虚拟仿真教学中心和 2 个国家级工程教育实践中心。学院独立的专业图书馆和数据库资源也为高质量人才培养提供了坚实保障。

二、学位类别、培养层次及授予学位

本类别适用于专业学位类型，培养层次为博士研究生，并授予风景园林博士学位。

三、培养定位及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层次拔尖创新人才，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引领未来的社会栋梁和专业精英。本专业博士学位点面向风景园林行业重大需求与未来发展，以培养风景园林卓越栋梁人才、通专融合人才、专业领军人才、原创性与探索性复合人才为导向。其核心目标是能综合运用科学和人文、技术和艺术的手段，以协调人和自然之间的关系为宗旨，研究人类户外空间环境，致力于解决风景园林领域中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培养能够引领行业发展、具备卓越科学研究能力和专业实践创新能力的高层次、战略型、领军型专门人才，服务于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需求。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2. 在本学科掌握坚实全面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学术研究工作的能力；在学术研究领域做出创新性成果；具有国际视野，良好的合作、组织与领导能力。

3. 掌握所在风景园林领域坚实全面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高尚的学术精神和严谨的治学态度；具有实事求是、勇于探索 and 创新的科学精神；具有独立承担专业实践工作的能力；在专业实践领域做出创新性成果；能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

以培养风景园林卓越栋梁人才、通专融合人才、专业领军人才、原创性与探索性复合人才为导向，全面系统地掌握风景园林理论与方法，广泛了解相关学科的知识体系，深入掌握所研究领域及

其相关学科学术发展的前沿动态，善于提出独到见解；具有发现人与自然互动规律、协调人与自然的关系、保护创造理想人居环境的融合创新能力；具有良好的团队协作和多专业协同精神以及积极的创新意识。

四、培养方向

风景园林博士专业学位培养方向涵盖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与技术、风景园林植物与应用、国土景观与生态修复、风景园林遗产与文化景观、国家公园与健康景观、风景园林历史与理论、风景园林政策与景观治理，并聚焦“生态规划”“遗产保护”“景观治理”“景观感应”四大主攻方向及“智能景观”前沿探索。

1. 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主要从事建成环境与自然资源保护的规划与设计相关工作。具体包括国土空间规划、区域景观与生态规划、城乡绿地系统与生态基础设施规划；公园、广场等绿色开放空间设计、园林建筑设计；乡村人居环境和公共空间设计等。

2. 风景园林工程与技术：主要从事风景园林材料工程技术研发与应用等工作。具体包括废弃地改造、湿地恢复与再生、工程绿化等生态技术；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境营建、雨洪管理、微气候营造等景观营建技术；以及风景园林数字化、智慧化与信息化等新技术应用。

3. 风景园林植物与应用：主要从事园林植物生态、园林植物应用研究等工作。具体包括园林植物造景、古树名木与传统花卉保护；园林植物生态评价、园艺康养疗愈环境营造组织等。

4. 国土景观与生态修复：主要从事国土空间景观资源价值识别与评估、国土景观规划、以及国土生态空间的修复等工作。具体包括受损国土的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等。

5. 风景园林遗产与文化景观：主要从事风景园林文化景观与遗产保护、发展与传承模式的应用等工作。具体包括文化景观资源价值识别与评估、风景园林遗产的保护与修复等。

6. 国家公园与健康景观：主要从事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地、区域自然公园、以及健康景观规划设计等工作。

7. 风景园林历史与理论：主要从事支撑风景园林行业实践的风景园林历史和理论体系的研究与实践等工作。具体包括风景园林起源、演进、发展变迁的研究；风景园林基本内涵、价值体系、方法论、应用性理论的研究。

8. 风景园林政策与景观治理：风景园林政策与景观治理：主要从事风景园林法规与政策体系、景观治理、程序实施管理和投资收益管控等工作。具体包括风景园林经营与使用者行为管理、景观治理、风景园林运营维护、风景园林教育与科研等。

五、学位标准

本专业学位授予标准包含思想素质标准、课程或学分标准、知识标准、能力标准、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标准、发表学术成果标准等内容，申请学位时应至少满足以下条件：

1. 不存在非法手段取得入学资格、毕业证书行为，且攻读学位期间不存在严重违法行为；

2. 通过规定的课程考核或修满学分；

3. 完成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并通过答辩；
4. 满足所在专业申请学位发表学术成果标准；
5. 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及申请学位所发表的学术成果不存在学术不端行为。

其中，发表学术成果标准如下：

发表学术成果的署名要求为：本人为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第一署名单位须为“同济大学”，并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公开发表 3 篇学术论文，其中至少 2 篇发表在核心学术期刊目录（A类），另 1 篇发表在推荐学术期刊目录（B类），或推荐国际学术会议目录（详见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者发表论文要求及期刊会议目录》）；或 2 篇发表论文被 SCI、SSCI、A&HCI 检索。

2. 在《Nature》及其子刊等顶级期刊发表高水平论文，或取得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和设计奖励等标志性科研成果，在答辩前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投票表决，顶级期刊论文或标志性科研成果可认定为等同 1-2 篇论文成果，也可直接认定为符合“博士学位申请发表学术论文要求”。

学制、培养方式相同的境外学生按照本专业学位标准规定的学业要求、专业水平执行。详细的学位授予标准见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制定的《风景园林专业博士学位授予标准》。

六、培养方式

采用全日制脱产学习方式，由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学位论文三个主要环节组成，导师由本学位点具有相应资格的教师担任。

此外，本学位点联合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上海市园林设计研究总院、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华建集团上海现代建筑装饰环境设计研究院等 10 家知名企业共建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已形成紧密的产教融合培养模式，通过实施“双师型”导师制、开设与行业前沿紧密结合的实践课程等方式，有效提升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

七、学制

学制为 4 年，在校学习时间最长不超过 7 年，其中专业实践时间半年。

八、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至少应修满 30 学分，其中公共必修课 6 学分，专业必修课 6 学分，专业选修课+公共选修课 2 学分，必修环节 16 学分（国际学术交流 1 学分、论文选题 1 学分、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学分、同济高等讲堂 2 学分、中期综合考核 3 学分、论文阶段成果学术报告会 1 学分、专业实践 6 学分）。

课程类别	学分
公共必修课	6
公共选修课	0
专业必修课	6
专业选修课	2
必修环节	16
补修课	0
总计	30

九、培养与考核环节要求

1. 博士生资格考试：在课程学习结束后参加各学院组织的博士资格考试，资格考试的具体形式由学院自行拟定，通过资格考试是进行学位论文选题的必要前提条件，博士资格考试的内容应包括本学科领域基础理论、科学前沿和研究能力。本学科资格考试方式如下：综合课程成绩、文献综述与选题方案报告及资格面试情况整体考核。一次不通过，3个月后再提交资格考试申请。资格考试在论文选题之前完成。

2. 论文选题：学位论文选题应属于本学科专业有关研究方向中的重要课题或学术发展的前沿课题，对学科发展有重要学术意义，且有明确的研究目标。论文选题应从实践出发，充分调研，完成一个具有相当难度和工作量、并具有学术研究内涵的课题。博士研究生的论文选题由学科专业根据学校要求的时间集中组织，论文选题一般不迟于入学后第3学期完成。第一次不通过者，需在6个月后申请再次选题。在论文的研究过程中，若论文课题有重大变动，应重新召开选题报告会。

3. 专业实践：应按专业学位类别制定专业实践的管理制度，明确实践方式、组织管理与考核方案。组织管理方面，应由学校导师、行业企业导师与研究生共同制订实践计划，明确实践的任务要求。专业实践应以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建设、保护、修复、更新、运营和治理工作为主，从事有一定难度和工作量的工程项目工作，至少系统地参与一个项目的完整过程，并将工作重点放在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工作上。全日制风景园林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一般从第一学期后可开始进行专业实践，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6个月，可以采用集中实践和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专业实践应结合

学位论文选题进行。学术型硕士背景且工作经验不足1年者，可补专业实践到1年。考核方案的内容包括考核小组遴选、考核时间、考核内容、考核方式和评价标准等。考核方案的设计应符合本专业学位类别全国教指委的指导性培养方案和学位基本要求，围绕人才培养目标，注重研究生创新实践能力培养成效。

4. 中期综合考核：中期综合考核是对博士生前半段课程学习和培养实践的全面检查。博士研究生的中期综合考核由学科专业集中组织。中期综合考核一般不迟于入学后第4学期完成。考试成绩按学院分等级录入管理信息系统，成绩为优的比例 $\leq 40\%$ ，成绩为良的比例 $\leq 40\%$ ，成绩为合格或不通过的比例不低于20%。第一次不通过者，可在6个月后申请再次考核。

5. 论文阶段成果学术报告会：定期汇报总结取得的重要进展、存在的主要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等，导师（组）给予指导和督促。预答辩前至少完成6次。

6. 国际学术交流：根据培养规定，博士研究生应积极开展国际学术交流，并获得相应学分，博士研究生应在申请预答辩前获得该学分。国际交流内容包括（任选其一）：国际学术会议、国际双学位联合培养、国际联合培养（单学位，含CSC项目）、国际课程进修（不互认学分）、国际组织境外实习。原则上所有博士均需参加国（境）外学术交流以获得相应学分，特殊情况，可经学院备案认定国际交流学分。

7. 预答辩：预答辩是对学位论文的全面审查。通过后方可进行学位论文盲审。未通过的论文须按照学院的相关规定执行。

8. 评阅：由学院、学科委员会或专业教指委组织质量审查。质量审查通过后参加隐名评阅。博士学位论文全部参加盲审。盲审通过后方可送同行专家进行学位论文评阅。评阅组织及程序按照《同济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执行。评阅规则由各学位分委会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制定。

9. 答辩：申请人满足所在学科、专业申请学位发表学术成果规定后，方可提出答辩申请，由学科委员会、专业教指委审查答辩委员会组成人员。答辩专家名单须经学位分委会主席或副主席审批。专业学位答辩应有行业产业专家。交叉学科学位答辩应有所涉及交叉学科的专家。答辩组织及程序按照《同济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执行。

10. 涉密论文：涉密学位论文及申请学位的保密管理工作，按照同济大学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十、预警、分流与退出机制

1. 博士生资格考试不通过、论文选题或中期考核院级答辩成绩低于75分、预答辩不通过记录为“预警”，累计“预警”数量超过2次(含2次)的博士生须在预答辩前完成申请学位要求的2篇A类期刊论文发表，且须与学位论文主题相关。盲审不通过和答辩未全票通过记录为“预警”，申请学位时在学位分委员会上单列审议、单列投票。

2. 在学期间累计多于两门(含两门)课程考核不合格者，予以退学处理。

3. 资格考试、论文选题或中期综合考核两次不通过者，视为自动终止学业，予以退学处理。如为硕博连读(博士阶段)研究生，若所在学科专业委员会认为符合硕士研究生培养条件的，可以提出

转为硕士研究生培养的建议，经研究生院同意后可以分流进入硕士阶段培养。

4. 学制内未通过中期综合考核的博士生，予以退学处理。

十一、毕结业申请

学习年限届满前，研究生应以毕业、结业、退学的形式之一结束学业，申请条件和程序按照学校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执行。

十二、说明和备注

1. 课程学习一般安排在入学后前 2 个学期，必修环节中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论文选题、同济高等讲堂必须在中期综合考核前完成。

2. 在课程学习结束后，进行博士资格考试，通过资格考试是进行学位论文选题的必要前提条件。

2. 学位论文选题和中期综合考核相距时间不少于 6 个月，中期综合考核和学位论文答辩相距时间不少于 12 个月。

3. 同济高等讲堂是指由研究生院、各学院组织的高水平学术讲座。博士生应在中期综合考核前听取不少于 16 次的纳入同济高等讲堂管理的学术讲座。

十三、课程设置列表

包括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必修环节四个模块。

课程性质	课程编码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分组	备注
公共必修课	CCE6997	2020578	工程伦理	2.0	32	春季		必选
	SFS8101	1090122	学术英语写作 III	2.0	32	春秋	第一外国语 学分 =2.0	第一外国语（英语）二选一
	SFS8102	1090123	国际交流英语	2.0	32	春秋		第一外国语（英语）二选一

			视听说 III			季		
	SFS8103	1090124	第一外国语 (德语)	2.0	32	春秋 季		
	SFS8105	1090126	第一外国语 (日语)	2.0	32	春秋 季		
	SFS8107	1090128	第一外国语 (俄语)	2.0	32	春秋 季		
	SFS8108	1090129	第一外国语 (法语)	2.0	32	春秋 季		
	ISC8001	1300001	第一外国语 (汉语)	2.0	32	春秋 季		国际生必修
	CMA8001	1260002	中国马克思主 义与当代	2.0	32	春秋 季	政治课 学 分≥2.0	
	ISC7002	20000390001	中国概况 (英) I	1.5	32	秋季		仅限英文授课国际生修读
	ISC7003	20000390002	中国概况 (英) II	1.5	32	春季		仅限英文授课国际生修读
	ISC7001	2900006	中国概况	3.0	48	春秋 季		仅限中文授课国际生修读
公共 选修 课	SFS6809	2090269	第二外国语 (德语)	2.0	32	春秋 季		
	SFS6810	2090271	第二外国语 (日语)	2.0	32	春秋 季		
专业 必修 课	CAU8700	10001630007	园林植物与生 态的量化研究	2.0	32	秋季		风景园林植物与应用、国家公园与健康 景观、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方向必修
	CAU8701	1010095	景观生态与应 用	2.0	32	秋季		国土景观与生态修复、风景园林工程与 技术、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方向必修
	CAU8702	1010105	遗产景观	2.0	32	春季		风景园林遗产与文化景观、风景园林历 史与理论、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方向必 修
	CAU8703	1010117	人类聚居环境 学	2.0	32	秋季		国土景观与生态修复、风景园林遗产与 文化景观、风景园林政策与景观治理、 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方向必修
	CAU8704	1010119	区域生态景观 研究	2.0	32	春季		国土景观与生态修复、风景园林工程与 技术、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国家公 园与健康景观方向必修
	CAU8705	1010120	现代景观技术 与应用	2.0	32	春季		风景园林工程与技术、风景园林规划与 设计、国家公园与健康景观方向必修
	CAU8600	1010131	专题景观规划 设计	2.0	32	春秋 季		必选
	CAU8706	1010154	研究方法	2.0	32	秋季		必选
专业 选修 课	CAU8102	10001630001	城市气候学	2.0	32	秋季		跨学科课程
	CAU8405	1010109	现代城市规划 理论	2.0	32	秋季		跨学科课程
	CAU8406	1010110	城市发展战略 与政策	2.0	32	秋季		跨学科课程
	CAU8120	1010127	建筑学学科前 沿动态	2.0	32	春秋 季		跨学科课程
	CAU8134	1010149	数字性能化设 计理论研究	2.0	32	春季		跨学科课程/ 人工智能融入课程
	CAU8138	1010153	数字设计前沿 动态	1.0	16	春季		跨学科课程/ 人工智能融入课程
	EIE8412	1080107	机器学习理论 与应用	2.0	32	秋季		跨学科课程/ 人工智能融入课程

必修环节	GST8005	10000140003	国际学术交流	1.0	16	春秋 季		
	GST8003	10000140004	专业实践	6.0	96	春秋 季		
	GST8001	1900001	选题	1.0	16	春秋 季		
	GST8002	1900008	中期综合考核	3.0	48	春秋 季		
	GST8006	1900010	论文阶段成果 学术报告会	1.0	16	春秋 季		
	ESE7001	20002020001	论文写作与学 术规范	2.0	32	春秋 季		
	GST7001	2900012	同济高等讲堂	2.0	32	春秋 季		

录入人：王婷

负责人：章明

教学院长：耿慧志